



遠航港口發展有限公司

OCEAN LINE PORT DEVELOP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02



2023 中期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遠航港口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董事(「董事」，各為一名「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3
其他資料	32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桂四海先生(主席)

黃學良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惠峰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聶睿先生

張詩敏先生

李偉東博士

授權代表

桂四海先生

李俊軒先生

審核委員會

張詩敏先生(主席)

聶睿先生

李偉東博士

薪酬委員會

聶睿先生(主席)

張詩敏先生

李偉東博士

提名委員會

李偉東博士(主席)

聶睿先生

張詩敏先生

公司秘書

李俊軒先生

合規主任

桂四海先生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池州九華農村商業銀行

徽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銀行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安徽省池州市
池州經濟技術開發區
沿江大道8號

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登記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西188號
香港商業中心
27樓2715-16室

公司網站

www.oceanlineport.com

股份代號

850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46,767	49,787	93,139	96,108
提供服務成本		(16,670)	(16,478)	(33,480)	(34,957)
毛利		30,097	33,309	59,659	61,151
其他收入及收益		5,033	2,848	6,805	4,813
銷售及分銷開支		(401)	(211)	(577)	(368)
行政開支		(4,986)	(3,898)	(9,061)	(7,437)
融資成本		(4)	(11)	(10)	(23)
除所得稅前溢利	6	29,739	32,037	56,816	58,136
所得稅開支	7	(5,326)	(5,086)	(11,622)	(11,861)
期內溢利及期內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24,413	26,951	45,194	46,275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8,668	20,180	33,612	33,932
非控股權益		5,745	6,771	11,582	12,343
		24,413	26,951	45,194	46,2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8	人民幣 2.33 分	人民幣 2.52 分	人民幣 4.20 分	人民幣 4.24 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407,950	417,373
投資物業		75,398	75,0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17,838	17,838
按金及預付款項		2,724	1,709
		503,910	511,920
流動資產			
存貨		2,568	2,062
貿易應收款項	11	9,364	5,15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1,823	1,18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412	4,039
定期存款		-	35,3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8,032	253,465
		296,199	301,23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11,101	9,245
合約負債		30,748	41,712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預收款項		85,891	89,458
租賃負債		261	497
應付非控股權益		16,045	-
遞延政府補貼		890	890
應付所得稅		6,746	9,193
		151,682	150,995
流動資產淨值			
		144,517	150,241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648,427	662,16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貼	31,199	31,644
遞延稅項負債	5,921	4,546
	37,120	36,190
資產淨額	611,307	625,971
權益		
股本	6,758	6,758
儲備	455,065	465,26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61,823	472,024
非控股權益	149,484	153,947
權益總額	611,307	625,97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1,947	42,171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6,685	(14,93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43,813)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50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1,017)
其他	(252)	(23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4,065)	(1,2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4,567	26,040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3,465	231,151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8,032	257,1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款	269,048	239,063
— 短期銀行存款	8,984	18,128
	278,032	257,19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資產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股本儲備	特別儲備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重估儲備	公平價值儲備	保留盈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6,758	50,277	369	9,011	100,971	176,540	376	(1,557)	129,279	472,024	153,947	625,971	
期內溢利及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33,612	33,612	11,582	45,194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9,166	-	-	-	(9,166)	-	-	-	
轉撥及動用儲備	-	-	-	904	-	-	-	-	(904)	-	-	-	
已付股息(附註9)	-	(43,813)	-	-	-	-	-	-	-	(43,813)	-	(43,813)	
向非控股權益宣派股息	-	-	-	-	-	-	-	-	-	-	(16,045)	(16,045)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6,758	6,464	369	9,915	110,137	176,540	376	(1,557)	152,821	461,823	149,484	611,307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6,758	50,277	369	7,591	83,583	176,540	376	(311)	83,995	409,178	146,899	556,077	
期內溢利及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33,932	33,932	12,343	46,275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8,497	-	-	-	(8,497)	-	-	-	
轉撥及動用儲備	-	-	-	629	-	-	-	-	(629)	-	-	-	
向非控股權益宣派股息	-	-	-	-	-	-	-	-	-	-	(15,879)	(15,879)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	50	50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6,758	50,277	369	8,220	92,080	176,540	376	(311)	108,801	443,110	143,413	586,52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干諾道西 188 號香港商業中心 27 樓 2715-16 室。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上市。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安徽省池州市從事港口營運。

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母公司為 Vital Force Developments Limited（「Vital Force」）（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最終控股方為桂四海先生及其配偶張惠峰女士。

除非另有指明，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仍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審閱，但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須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而其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貫徹一致，惟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除外。

於本期間，本集團應用所有於報告期間首次生效及與本集團相關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不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於本會計期間，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所呈報金額的判斷、估算及假設。實際業績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層於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就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出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4.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定期向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供彼等就本集團業務組成部分的資源分配作出決定及檢討該等組成部分表現的內部財務資料，識別其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僅有一個業務組成部分須向執行董事作內部呈報，即提供港口服務。因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呈列由經營分部分析之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所分配收益的地理位置乃根據提供服務的地點。本集團於中國提供港口服務，其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全部收益均來自中國。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以資產的實際地點為依據。本集團的主要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

收益指提供服務及銷售所得收入(不包括相關稅項)(倘適用)。

於本期間，收益確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口服務收入	46,767	49,787	93,139	96,108

收益的細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提供裝卸服務				
散裝貨及散雜貨	40,419	44,732	77,828	86,874
集裝箱	809	558	1,493	1,056
小計	41,228	45,290	79,321	87,930
提供配套港口服務	5,539	4,497	13,818	8,178
	46,767	49,787	93,139	96,108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	45,370	48,680	90,526	94,112
隨時間轉移	1,397	1,107	2,613	1,996
	46,767	49,787	93,139	96,10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計入提供服務成本)	724	551	1,655	2,044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包括董事酬金)				
一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6,575	5,595	12,341	10,389
一定額供款	853	692	1,680	1,392
	7,428	6,287	14,021	11,781
源於產生租賃收入的投資物業的				
直接營運開支	30	148	203	2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922	6,307	12,090	12,713
維修及維護開支(計入提供服務成本)	1,313	1,929	3,496	3,741
分包費用(計入提供服務成本)	3,126	2,629	5,823	6,950
短期租賃	4	249	19	249
遞延政府補貼攤銷	(222)	(222)	(445)	(445)
處理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5)	(73)	(5)

附註：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研發用途產生開支約人民幣1,664,000元，其中僱員福利開支約人民幣1,263,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33,000元)。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

於本期間，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稅項金額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一 中國企業所得稅	5,026	4,430	10,247	9,781
遞延稅項於損益扣除	300	656	1,375	2,080
	5,326	5,086	11,622	11,861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標準稅率為估計應課稅溢利之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惟以下附屬公司享有若干稅務豁免及寬減除外。

根據中國稅務法律、規則及法規，投資合資格公共基建項目的企業可享有若干稅務優惠。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池州港遠航控股有限公司(「池州港控股」)從事合資格公共基建，其中一個基建項目(「合資格項目」)可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獲豁免企業所得稅及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免繳50%稅項。因此，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合資格項目所產生的相關溢利按12.5%的優惠稅率計算為應課稅金額。除合資格項目外，池州港控股已根據適用中國稅法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池州港控股的其他基建項目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四年連續三個財政年度須按15%的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在香港產生或來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33,612	33,932

	股份數目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0,000,000	800,000,000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33,612,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3,932,000元)及按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00,000,000股(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00,000,000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相關期間並無具有潛在已發行攤薄效應的股份，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建議自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權益部分的股份溢價賬中撥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3.0港仙。建議末期股息及建議特別末期股息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並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派付。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約為人民幣2,679,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539,000元)。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0,370	6,163
減：減值撥備	(1,006)	(1,006)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9,364	5,157

貿易應收款項信貸期一般介乎10至55日。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撥備)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9,364	5,128
31至90日	-	-
91至120日	-	29
121至365日	-	-
超過一年	-	-
	9,364	5,15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貿易應付款項

信貸期一般為30日。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8,445	7,461
31至90日	781	80
91至120日	80	12
121至365日	931	439
超過一年	864	1,253
	11,101	9,245

13.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5,000,000,000	50,000	40,929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800,000,000	8,000	6,75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資本承擔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擁有以下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 在建工程		7,273	6,321
— 於池州港梅龍港務有限公司 (「池州梅龍」)之投資	(i)	21,600	21,600
— 於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權投資	(ii)	900	—
— 投資於一間聯營公司	(iii)	26,000	—

附註：

- (i)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池州港控股與兩個中國國家控制實體投資方訂立協議，據此，池州港控股同意向本集團附屬公司池州梅龍分期注入合共人民幣36,000,000元的現金資本，並佔池州梅龍72%權益。此外，其他投資方同意按其持有權益比例以現金出資。池州港控股及兩個投資方注入的資金將用於建造一個新碼頭。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池州港控股已注資人民幣14,400,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池州梅龍股東訂立補充協議，據此，有關訂約方同意彼等向池州梅龍作出注資總額其餘60%的時間將由池州梅龍股東根據池州梅龍的項目進度釐定。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兩名投資者的未償還資本承擔分別為人民幣21,600,000元及人民幣8,400,000元。
- (ii)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池州港控股與五名獨立第三方訂立項目合作協議，據此，池州港控股同意向根據項目合作協議成立的池州鐵路建設營運有限公司(「池州鐵路」)作出現金注資合共人民幣900,000元，以換取池州鐵路的5%股權。此外，其他投資方同意按其持有權益比例以現金出資。
- (iii)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池州港控股與兩名投資方(其中兩名為中國國有企業)訂立合資協議，據此，池州港控股同意向根據合資協議成立的池州市滙達港口運輸有限公司(「池州滙達」)注入合共人民幣26,000,000元的現金資本，以換取池州滙達之26%權益。此外，其他投資方同意按其持有權益比例以現金出資。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於本期間有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支付予一間關聯公司的 租賃付款(附註)	252	236

附註：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遠航港口發展(香港)有限公司(「遠航香港」)及長海企業有限公司(「長海」)訂立租賃協議，據此，長海(作為業主)同意向遠航香港(作為租戶)出租若干物業。根據租賃協議，年租為約570,000港元，租賃協議期限由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計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為長海的實益擁有人。

上述與關聯公司的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磋商，並按本集團與關聯方所協定的正常商業條款進行。

根據現行租賃協議，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遠航香港應付長海的總額(包括估計公共設施及電話費)為約600,000港元，即少於每年3,000,000港元及少於GEM上市規則第19.07條所載之5%百分比(溢利比率除外)，根據租賃協議應付的年租總額(包括估計公共設施及電話費)將低於GEM上市規則第20.74(1)(c)條項下的最低門檻，故毋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的任何申報、公佈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關聯方交易(續)

(b)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該等期間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袍金	612	582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20	120
定額供款	-	41
	732	743

16. 財務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管理層已認定，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合理地相若，原因為該等財務工具大多屬短期性質。

非上市股權投資乃不可撤回地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原因是本集團認為投資屬長期戰略資本投資性質。上述股權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內按公平值計入公平值儲備中累計。當有關股權投資終止確認時，本集團將金額自公平值儲備(不可回撥)轉撥至保留盈利。

應收票據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應收票據的到期期間為六個月。

本公司董事認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下的應收票據的賬面值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相若。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財務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整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項下之非上市股權投資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項下之應收票據被分類至公平值架構內的等級，是基於對公平值計量具有重大意義的最低級輸入數據。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 非上市股權投資	17,838	17,83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 應收票據	1,823	1,185

有關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之關係
於中國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就缺乏控制的折讓	11.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	折讓率與非上市股權投資之公平值計量呈負相關。就缺乏控制的折讓稍微上升，則會導致股權投資之公平值計量稍微下跌，反之亦然。
應收票據	收入法—於此方法下，貼現現金流量法將用作計量自應收款項產生的現金流量現值	貼現率 2.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2.5%)	折讓率與應收票據之公平值計量呈負相關。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值技術並無任何變動。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財務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平值等級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概無轉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上市股權投資：		
期初結餘(第三級經常性公平值)	17,838	4,568
添置	-	15,000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公平值變動	-	(1,730)
期末結餘(第三級經常性公平值)	17,838	17,838
應收票據：		
期初結餘(第三級經常性公平值)	1,185	-
添置	4,179	10,840
出售	(3,541)	(9,655)
期末結餘(第三級經常性公平值)	1,823	1,185

應收票據公平值計量中使用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貼現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倘貼現率上升/下降5%，則公平值下降/上升人民幣1,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中國的內陸港口營運商，主要提供港口物流服務（包括裝卸貨物、件散貨處理、集裝箱處理、倉儲及其他服務）。本集團經營兩個港區，分別為江口港區及牛頭山港區，均位於中國安徽省池州市域內。池州市地處長江下游偏上部，是安徽省西南部地區的重要港口城市，也是長江三角洲一體化發展重要成員。池州市最大的優勢是豐富的礦產資源，是華東地區重要的非金屬礦業基地。本集團的兩個主要港區，擁有十一座多功能／散裝貨泊位，本集團成為池州市最大的公用港口營運商，也是池州市對外開放和招商引資的重要載體。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克服市場低迷不利因素，積極作為，提升服務，生產經營形勢總體平穩，降本增效活動紮實有效，各項重點工作穩步推進。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散裝貨及散雜貨吞吐總量分別為15.1百萬噸（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8百萬噸）及7,867個標準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133個標準箱），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2.2%及28.3%。本集團的收益及溢利分別為人民幣93.1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6.1百萬元）及人民幣45.2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6.3百萬元），較上一年同期分別下跌3.1%及2.3%。

影響首兩季度港口輸送量和業績的主要因素有：

一是經濟形勢。今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呈復甦趨勢，中國貨物貿易進出口總值錄得輕微增長，但受過去三年疫情的影響，整體經濟仍處於弱勢格局。非金屬礦產品及建材產品需求低迷導致市場不活躍及價格下滑，我們港口發運總量因而受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是內部管理。針對外部市場環境偏弱，我們加強內部管理，開展內部挖潛，增收節支，降本增效，運營狀況健康良好，具體實績包括：

1. **「狼性行銷，集團營收相對穩定」**。我們積極加強市場研判、搶抓機遇，在提高市場佔有率上下功夫，通過開發新客戶、新貨種，確保營收穩中有升。
2. **「降本增效，成本管控再顯成效」**。將降本增效措施作細化管理，每名員工有明確責任及考核獎懲標準，「對指標、比結果、找問題、查原因、定措施」，取得了明顯成效。
3. **「轉型升級，項目建設穩步推進」**。江口港區多式聯運示範項目進展順利，項目公司池州鐵路及池州匯達已註冊成立。此外，牛頭山港區綜合樓和牛頭山一號倉庫已開工建設，預期年內可投入使用。
4. **「技術創新，企業發展增添活力」**。池州港控股已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我們以加強技術中心建設為抓手，圍繞設備保障、作業效率、安全環保、節能減排和綠色港口創建等重點，組織開展小改小革和技術創新，為客戶節約成本，為企業提高效率。
5. **「安全環保，常抓不懈確保平安」**。我們以「安全環保積分制考核」為抓手，堅決落實「五到位」安全環保措施，上半年安全環保生產無事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前景

從外部環境看，經濟復甦還需要一個過程，下半年經營形勢仍然嚴峻，但我們對集團下半年運營的前景是充滿信心，對港口市場發展保持較樂觀預期，主要因素有：

一是下半年內需拉動作用增強，隨著產業逐步恢復，重大專案建設加速落地，預期經濟回穩向好的良好態勢將會進一步鞏固，港口貨運總量仍處在上升通道。

二是下半年是港口經濟的旺季，市場供求量逐步提升，預期港口生產將迎來高峰。

三是港口物流業務會厚積薄發，我們在加大傳統港口裝卸的同時，注重依托港口開展物流業務，實現「港口+物流」雙輪驅動，確保港口業務長期穩定發展。

四是隨著各專案建設進程，預期我們的承接能力將進一步提升，未來發展可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
提供裝卸服務所得收益				
散裝貨及散雜貨	77,828	86,874	(9,046)	(10.4)
集裝箱	1,493	1,056	437	41.4
小計	79,321	87,930	(8,609)	(9.8)
提供配套港口服務所得收益	13,818	8,178	5,640	69.0
收益總額	93,139	96,108	(2,969)	(3.1)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增加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
貨物吞吐量總額(千噸)	15,120	14,796	324	2.2
集裝箱吞吐量(標準箱)	7,867	6,133	1,734	28.3

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提供裝卸服務及配套港口服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人民幣79.3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7.9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減少人民幣8.6百萬元或約9.8%。然而，貨物吞吐量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約0.3百萬噸，原因是較多客戶基於其貨品快速周轉而要求不存放貨品在堆場的情況下直接裝卸，導致我們收取的平均每噸處理費用減少所致。提供港口配套服務的收益增加約人民幣5.6百萬元或69.0%，乃由於我們大力推進「港口+物流」業務模式(「雙輪驅動」)，致力拓展物流業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服務成本

我們的服務成本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員工成本、分包費用、燃料及石油、消耗品、電力、維修及保養開支以及其他。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服務成本約為人民幣33.5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5.0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5百萬元或約4.2%。服務成本減少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影響：(i) 折舊減少約人民幣0.6百萬元，乃由於本集團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及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悉數折舊；(ii) 燃料以及石油及消耗品減少約人民幣0.4百萬元，乃由於我們積極推廣節能減排；及(iii) 維修及保養開支減少約人民幣0.2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增加/(減少)	%
毛利(人民幣千元)	59,659	61,151	(1,492)	(2.4)
毛利率(%)	64.1	63.6	0.5	不適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減少至約人民幣59.7百萬元。毛利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總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3.1%。毛利率約為64.1%，保持與去年同期水平相若。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6百萬元或21.8%，乃主要由於行政員工成本增加約人民幣1.0百萬元。行政員工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期內業務增長及發生就改進及發展將用於我們港口營運的港口設備、電腦系統及技術的研發相關人員成本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11.6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0.3百萬元或約2.5%。池州港控股的其中一個合資格項目所產生的溢利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享有稅項減半（「三年稅項減半優惠」）。除合資格項目享有上述較佳稅務優惠政策外，作為高新技術企業，池州港控股將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四年連續三個財政年度按1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三年高新技術企業稅項優惠」）。由於池州港控股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尚未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並未反映三年高新技術企業稅項優惠的財務影響。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實際稅率約為20.5%（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4%）。倘撇除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遞延稅項開支約人民幣1.4百萬元，則經調整實際稅率將約為18.0%。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實際稅率較中國企業所得稅標準稅率25%為低，主要是由於池州港控股的合資格項目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四年享有三年稅項減半優惠及三年高新技術企業稅項優惠的影響。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

基於前述，我們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溢利約人民幣45.2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6.3百萬元）。純利率約為48.5%（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8.1%）。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於聯交所GEM成功上市。自此，本集團的資本結構概無出現變動。本公司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所得現金、銀行借款及股東之權益注資為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撥資。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人民幣278.0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8.8百萬元），當中包括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461.8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72.0百萬元)。同日，本集團之債務總額(包括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約為人民幣16.0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董事認為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穩健，足以擴充業務及實現業務目標。

借款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16.0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之銀行借款(如有)主要用於撥付其業務之營運資金所需。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以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2.6%(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適用)。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人民幣(本集團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算的資產及負債結餘。本集團政策規定管理層透過注意外幣匯率的變動，對外匯風險進行監察，並會在適當時訂立外幣期權或遠期合約。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理財方針，且於報告期間維持穩定的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能夠應付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收購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除本報告另有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涉及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約 218 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6 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 14.0 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 11.8 百萬元)。

僱員薪酬根據個人職責、能力與技能、經驗與表現以及市場薪金水平釐定。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之資本承擔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披露。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其賬面淨值合計約人民幣 138.8 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42.7 百萬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賬面淨值合計約人民幣 15.4 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5.4 百萬元)之投資物業。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另有披露者外，自報告期間結束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概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最新業務狀況

1.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池州港控股與五名獨立第三方訂立項目合作協議，據此，訂約各方同意於中國池州市成立合資公司池州鐵路建設營運有限公司。池州鐵路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註冊成立，主要於中國從事鐵路建設及運營、廣告、諮詢、檢測、維修、倉儲及物流等。池州鐵路由五名獨立第三方分別實益擁有36%、15%、24%、10%及10%權益，而池州港控股則實益擁有餘下5%權益。根據項目合作協議的條款，池州鐵路的建議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8,000,000元，而預期池州港控股的投資額為人民幣900,000元。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池州港控股向池州鐵路注資人民幣500,000元。
2.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池州港控股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合資協議，據此，訂約各方同意於中國池州市成立合資公司池州市滙達港口運輸有限公司。池州滙達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六日註冊成立，主要於中國從事港口經營及水路普通貨物運輸，具體包括港口理貨、國內貨物運輸代理、普通貨物倉儲服務及港口貨物裝卸搬運活動。池州滙達由兩名獨立第三方分別實益擁有40%及34%權益，而池州港控股則實益擁有餘下26%權益。根據該協議的條款，池州滙達的建議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0元，而預期池州港控股的投資額為人民幣26,000,000元。有關成立池州滙達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
3.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本公司附屬公司池州遠航牛頭山港務有限公司（「池州牛頭山」）與一名獨立建造商訂立協議（「施工合同」），據此，建造商將承擔一間倉庫的施工工程，倉庫面積約12,041平方米，位於中國安徽省池州市貴池區牛頭山鎮前江工業園區，代價約為人民幣15,117,000元。有關施工合同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的公告。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將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將記入該條所指之登記冊，或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股份的好倉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 權益之已發行 股份數目	概約 持股百分比
桂四海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	600,000,000	75%
張惠峰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	600,000,000	75%

附註：Vital Force由桂四海先生、張惠峰女士及香港舜意實業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黃學良先生擁有60%）分別合法實益擁有58.4%、38.9%及2.7%。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桂四海先生及張惠峰女士被視為擁有Vital Force持有的所有股份之權益。桂四海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及Vital Force董事。張惠峰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Vital Force董事及桂四海先生的配偶。黃學良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其他資料

(b) 於相聯法團之普通股之好倉權益

相聯法團名稱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股本百分比
Vital Force	桂四海	實益擁有人(附註1)	29,200	58.4%
Vital Force	張惠峰(附註2)	實益擁有人(附註1)	19,466	38.9%
Vital Force	黃學良	一間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1,334	2.7%

附註：

1. Vital Force由桂四海先生、張惠峰女士及香港舜意實業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黃學良先生擁有60%)分別合法實益擁有58.4%、38.9%及2.7%。
2. 張惠峰女士為桂四海先生的配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之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與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有關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下列本公司股東及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中擁有10%或以上之權益：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 持股比例
Vital Force	實益擁有人	600,000,000	75%

附註：Vital Force由桂四海先生、張惠峰女士及香港舜意實業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黃學良先生擁有60%）分別合法實益擁有58.4%、38.9%及2.7%。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桂四海先生及張惠峰女士被視為擁有Vital Force持有的所有股份之權益。

本公司上市證券之購買、銷售或贖回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購買、銷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確認，概無本公司控股股東或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所經營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守則

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內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載列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發行人須遵守守則條文或在企業管治上按彼等認為合適的條款設立其自身的守則，惟須作出合理解釋。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而本公司概無偏離守則。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載列的買賣規定準則，作為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行為守則載列的規定準則。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透過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通過之股東書面決議案有條件地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即本公司上市之日期)起成為無條件及，除非以其他方式註銷或修改，否則將自該日期起維持有效達十年。根據購股權計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發行在外、授出、行使、註銷及失效的購股權。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條文制定。

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告成立，並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條至5.33條及守則第D.3.3及D.3.7段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分別為張詩敏先生、聶睿先生及李偉東博士，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詩敏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透過對財務報告提供獨立檢討及監督，及透過令其信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為有效，從而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責任。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有關業績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項下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以及作出足夠披露。

承董事會命
遠航港口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桂四海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十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桂四海先生及黃學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惠峰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聶睿先生、張詩敏先生及李偉東博士。